

襄城县人民政府文件

襄政文〔2017〕84号

签发人：李珂

办理结果：B

襄城县人民政府 关于对市政协七届一次会议第222号提案 答 复

付永桥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保障老城区教育资源有效扩充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为解决老城区教育资源问题，襄城县科学编制了《消除大班额专项规划（2016—2020年）》（襄政〔2016〕34号）、《襄城县主城区中小学布点专项规划（2017—2030年）》基础上，结合基础教育提升三年攻坚计划，出台了《襄城县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意见》（襄政〔2017〕3号）和

《襄城县城区中小学幼儿园规划建设实施方案》(襄政办〔2017〕3号)等文件,为增加城区学校数量和学位规划了清晰的路线图。为保障老城区教育资源有效扩充,我县在老城区新建了县第二幼儿园,改扩建了实验小学,结合城中村改造,改造提升了城关镇中心路中心小学、南大街回民中心小学和文化市场中心小学3所小学;并拟于2018年新建北关社区幼儿园,利用许昌幼儿学校东校区改建古城路小学,迁建茨沟乡三里沟中心小学;拟于2019年改扩建茨沟乡常庄中心小学,南关社区幼儿园也已纳入南关社区规划。同时,我县在城区新建了东城区小学、东城区初中、清华园学校3所学校,改扩建了茨沟初级中学、茨沟乡五里堡中心小学、文昌小学、库庄镇刘庄中心小学4所学校,这些学校的建设改造,对于老城区学生的分流、缓解老城区学校的就学压力起到了重要作用。随着这些项目的逐步完成,老城区学位总量将大幅度增加,学位需求与供应不足的矛盾将得到有效解决。

下一步,我县还将依据基础教育提升三年攻坚计划,在许昌幼儿师范学校搬迁后,整合该校东校区改建为公办小学;整合外迁后老城区资源和其他富余公共资源,优先改建为中小学校;规范城区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,凡小区规模达到5000人以上的,按照《许昌市城镇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办法》(许政办〔2016〕79号)要求,予以配套建设公办

或普惠性幼儿园，全力解决人口集中区域学位紧缺问题，消除大班额现象。



(联系单位：襄城县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：0374-3999558)